

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十八次董事会于2017年5月19日，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，董事付炳锋因公出差，书面委托董事李根参加会议并行使表决权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此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《选举公司董事长、改选公司战略决策委员会主任的议案》

1) 审议选举邱现东先生为公司八届董事会董事长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) 审议改选邱现东先生为公司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) 审议改选邱现东先生为公司战略决策委员会主任

战略决策委员会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5月19日